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8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美科技”或“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方隽云先生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方隽云先生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隽云先生自愿承诺，自2024年7月19日（方隽云持有的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期届满日后）起12个月内（2024年7月19日至2025年7月18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新增股份，亦遵守该不减持承诺。如上述主体有违反承诺的情形，其因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隽云先生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方隽云	33,530,217	7.75%

注：方隽云持有的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票24,237,881股将于2024年7月1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二、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实际控制人方隽云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